

证券代码：600861

证券简称：北京人力

公告编号：临 2024-029 号

北京国际人力资本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北京国际人力资本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通知于 2024 年 11 月 14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，会议于 2024 年 11 月 22 日在公司以现场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到董事 6 名，实到董事 6 名。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北京国际人力资本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以及《北京国际人力资本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的有关规定，会议合法有效。本次会议由董事长王一谔先生主持，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会议审议通过如下事项：

一、审议《关于公司聘请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

会议同意聘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，聘期 1 年。审计费用拟定为人民币 256 万元（其中年度财务报表审计费用为人民币 224 万元，内控审计费用为人民币 32 万元）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北京人力关于聘请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临 2024-031 号）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6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一致审议通过，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。

上述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二、审议《关于公司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会议同意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13 日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北京人力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（公告编号：临 2024-032 号）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6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国际人力资本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11 月 23 日